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880093.IB、127814.SH

18永修城投01、18永修01

1880168.IB、127851.SH

18永修城投02、18永修02

永修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 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变动原因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根据《公司法》、永修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对董事长、董事任命情况做出调整，原公司董事会构成如下：

姓名	职务
淦平平	董事长
叶新	董事
吕华	董事、法定代表人
陈爱平	董事
王龙河	董事

(二) 相关决定情况、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等

根据发行人股东会决议，免去吕华董事、法定代表人职务，免去淦平平、王龙河、陈爱平董事职务，任命叶新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刘期国、毕红江为董事。本次人员变动后公司董事会构成如下：

姓名	职务
叶新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刘期国	董事
毕红江	董事

新任董事简历如下：

(1) 刘期国，男，1973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永修县建设局监管股股长、建设院长。目前担任公司董事。

(2) 毕红江，男，1974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永修县民政局财务负责人、办公室主任。目前担任公司董事。

(三) 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已经发行人股东会批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人员变动已由永修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影响分析

(一) 相关人员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人事变动为公司正常人事调整，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良影响。

(二) 对发行人董事会决议有效性的影响

本次人事变动对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无不良影响。

（三）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人事变动，公司治理结构仍然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永修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签章页)



永修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3月4日